吴办发〔2019〕18号

关于印发《吴林街道办事处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居、各有关部门:

现将《吴林街道办事处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吴林街道办事处

2019年3月18日

吴林街道办事处河湖清违清障
集中攻坚工作方案

按照山东省推动河长制湖长制从“有名”到“有实”工作方案和市、区河湖清违清障工作推进方案要求，为确保在4月8日前将省清违清障核查组反馈问题全部整治完毕，全面完成汛前全街道所有河湖问题清零任务，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对照省清违清障问题反馈清单，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全面清理整治全街道河湖范围内各类乱占、乱采、乱堆、乱建、乱排等违法行为，全力构建“水清、岸绿、河畅、景美”的无违河湖。

基本原则：一要坚持政府主导、属地负责原则。河湖清违清障工作在街道的统一领导下进行，有关部门单位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各居全面负责本辖区的清违清障工作。二要坚持依法依规，分步实施原则。严格依照《防洪法》《行政强制法》《环保法》《城乡规划法》《土地管理法》《水污染防治法》《河道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分阶段分步骤有序推进清违清障工作。

二、任务目标和方法步骤

工作任务主要是：清理拆除河湖管理范围内违法建筑；清理河湖管理范围内非法种植的树木和高秆作物；清除河湖管理

范围内违规倾倒的渣土、垃圾和违规修建的鱼塘、养殖场；制止和惩处非法采砂取土、破坏堤防等违法活动。

时间集中安排在3月18日至3月31日，共分3个阶段:

（一）宣传发动阶段（3 月 18 日至 24 日）。核查核实省核查组反馈问题，摸清问题底数，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依据相关程序依法下达自行整改通知，督促违法单位、个人积极主动自行拆除清理各类违法违章事项；针对本阶段内未自行拆除的违法违章活动，全面做好依法强制拆除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拆除清理阶段（3 月 25 日至 31 日）。根据调查核实的违法单位和个人各类违法事实，对于第一阶段内自行拆除但清理不彻底的集中进行清理，对于 3 月 25 日之前未自行拆除的，按照“属地管理、一户一策”的原则，组织人员依法集中强制拆除清理。

（三）考核阶段（4 月 1 日至 3 日）。街道办事处将联合区直相关部门现场督导，并提出整改意见，同时落实相关考核奖惩政策。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街道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街道有关部门负责人和各点点长为成员的全街道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领导小组。各居要组织人员力量，制定具体操作措施，推动工作开展。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居要细化目标任务，明确工作完

成时限，想尽一切办法，保证本次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平稳顺利开展，各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按时完成任务。

（三）严格考核奖惩。实行日调度、日通报制度，加强工作督促和检查，现根据工作量制定奖补经费如下:

1、建筑面积小于 10 平方米奖 1000 元;

2、建筑面积 10 平方米到 30 平方米奖 2000 元;

3、建筑面积 30 平方米到 80 平方米奖 5000 元;

4、建筑面积 80 平方米到 120 平方米奖 10000 元;

5、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以上的奖 2 万元;

6、有人居住的另给搬家补助 1000 元;

7、垃圾及其它清理补助 1000 元。

各居根据工作任务总量，对于在 3 月 31 日前完成清违清障工作任务的，将给予奖励。对于不能按时或不按标准完成任务的居，除取消奖补外，将取消其年终五好村居的评比工作。

附件: 1.吴林街道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2.吴林街道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任务量一览表

附件 1

吴林街道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 姜　徐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 肖元伟　办事处副主任、派出所所长

魏广魁　办事处副主任

李金清　人大工作室副主任

付希涛　安监办副主任

张　宏　社会事务办副主任

徐　娜　农业办公室副主任

吴　峰　卫生健康办副主任

孙守义　肖桥点点长、大桥居支部书记

成　员: 李华志　党政办公室主任

张志成　司法所所长

顿兴东　财政所所长

张光国　国土所所长

李建刚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队长（主持工作）

花玉磊　环保所所长

葛　磊　安监所所长

程　杰　纪工委副书记

李　永　水利站站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水利站，李永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督促、协调、调度任务的落实和汇总、上报等工作。

附件 2

吴林街道河湖清违清障集中攻坚工作任务量一览表

河道	违建地点	村居	违建人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备注
峄城大沙河	枣临高速建房一处（北岸）	李庄	刘玉清	90	参加炮轰金门的老军人
	丁坝村西北房屋一处	坝子	褚庆林	45	
	丁坝村西南房屋一处	坝子	赵井马	20	护林房
	坝子村南	坝子	赵大峰	6	护林房
	坝子村东南	坝子	丁德全	50	猕猴桃采摘园
	崔庄南边一处	崔庄	丁宪常	8	护林房
	崔庄东南边一处	崔庄	宁化伟	40	护林房
	崔庄南边建筑垃圾	崔庄		8	
	大桥东一处	大桥	李杰	30	养殖场
大寨河	褚庄村东房屋二处	大桥	梁传金 李允坤	200	
	大棚一处褚庄村南	大桥			
	褚庄村东养鱼一处	大桥			
褚庄分洪道	前土河南桥东房屋一处	前土河	张庆春	90	
	厕所一处	前土河	李芳贵	20	
贾庄闸灌渠	加油站一处，贾庄村北	大桥		150	
城东截水沟	民房一处，小官庄东北	东潘安		50	
	简易房一处，尹庄西北	东潘安		15	护林房
	厕所一处，尹庄北	东潘安		6	
河道路口	沿河树木砍伐掉				